

# 旅游观光专线东堤、南堤、西堤段景观工程施工 补充文件 1

各投标人：

旅游观光专线东堤、南堤、西堤段景观工程施工招标公告中有关内容澄清如下：

一、“招标公告”3.1条款中“(2)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(对应资质应在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”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“合格”状态)，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。”

现修改为：**(2)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(对应资质应在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”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“合格”状态)，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。**

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。本次补充文件若与招标文件不一致之处，以本补充文件为准。

招标人：宁波大美海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人：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